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109 年度區域產業據點職業訓練計畫-生技醫藥職類群

招訓簡章

訓練單位名稱	社團法人品牌創新策略發展聯盟			
課程名稱	生技醫藥專案管理實務班第 01 期			
上課地點	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 8 號 4F(崇右影藝科技大學台北推廣部 401 教室)			
報名方式	<p>採線上報名</p> <p>1.請先至台灣就業通： https://www.taiwanjobs.gov.tw/Internet/index/index.aspx 加入會員</p> <p>2.再至在職訓練網： https://ojt.wda.gov.tw 報名</p>			
訓練目標	掌握企業經營管理中策略分析之目標與框架，以客戶為中心，加以策略導向的框架，導出以結果為導向的執行計畫，並連結策略行銷計劃至財務目標與計劃，從事達成專案所需研究組織架構、方法、系統及流程，以達成目標及發展。			
課程內容大綱 及時數	上課日期	上課時間	上課 時數	課程內容大綱
	109/10/17	09:30-16:30	6	生技產業專案計畫編寫與執行 1. 定義生技醫藥產業市場 2. 生技市場分析、客戶分析、通路分析資源 3. 策略分析工具與策略選擇 4. 策略形成框架 5. 策略與行動方案制定 6. 定位、區隔、產品訊息 7. 整合型行銷行動方案 8. 財務計畫規劃
	109/10/24	09:30-16:30	6	生技市場准入策略與執行 1. 生技市場概述 2. 生技環境變化 3. 醫療保健政策 4. 生技產業之行業合作 5. 戰略客戶管理 6. 合約與投開標 7. 戰略提交
	109/10/31	09:30-16:30	6	生技產業供應鏈管理 1. 醫藥物流簡介 2. 醫藥物流問題及建議 3. 優良運銷規範（GDP）執行現況 4. GMP/GDP 法源及文件申請之規定

				5. 運銷作業規定 6. 電腦確效作業 7. 委外作業 8. 退貨作業 9. 回收作業規定
	109/11/07	09:30-16:30	6	專業簡報的技巧 1. 如何準備一份簡報 2. 如何開場及肢體語言之應用 3. 如何去除緊張情緒 4. 投影片製作與解說 5. 報技巧與演講台應用原則 6. 結尾 Q&A 與處理反對意見
	109/11/14	09:30-16:30	6	目標管理與獎金制度 1. 目標設定的原則與流程 2. 以目標為核心的業務管理系統 3. 跟催體系、指標以及 KPI、OKR 運用 4. 成就動機與績效發展 5. 激勵辦法之制定原則
	109/11/21	09:30-16:30	6	生技產業市場定位與銷售預估 1. 定義市場&情勢分析(宏觀/微觀分析) 2. 產品行銷定位: Segment Target Position Values proposition 3. 訂定行銷目標: Patient model & Sales forecast: net sales forecasting and market stimulation 4. 擬定行銷策略
招訓對象 及資格條件	(一) 一般身分：年滿十五歲以上，具就業保險、勞工保險(含受僱從事漁業生產之勞動投保者)或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身分之在職勞工(以開訓日為基準日)，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本國籍(須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2. 與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且獲准居住在臺灣地區工作之外國人、大陸地區人民(須檢附配偶新式戶口名簿影本且記事欄不得省略)。 3. 符合入出國及移民法第十六條第三項、第四項規定之單一中華民國國籍之無戶籍國民，或取得居留身分之泰國、緬甸、印度或尼泊爾地區無國籍人民，且依就業服務法第五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取得工作許可者(符合第三項者須檢附臺灣地區居留證，符合第四項者須檢附外僑居留證及工作許可影本)。 4. 跨國(境)人口販運被害人，並取得工作許可者(須檢附臨時停留許可證及聘僱許可影本)。 			

	<p>(二) 特定身分：除符合前開一般身分之資格仍須符合包括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原住民、身心障礙者、中高齡者、獨力負擔家計者、家庭暴力被害人、更生受保護人及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二十四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六十五歲以上者、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以上均應依規定檢附規定之證明文件）。</p> <p>(三) 學員參加失業者職前訓練期間，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勞保投保證號前 2 碼數字為 09 訓字保之參訓學員），或投保狀況僅為裁減續保或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不得參加本計畫在職班。但於參加本計畫在職訓練課程期間，發生非自願性失業情事者，不在此限。</p>
遴選學員標準及作業程序	<p>【遴選學員標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年齡：以年滿 15 歲(含)以上。 2. 性別：男女兼收 3. 學歷：不限。 4. 適訓對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就業保險、勞工保險或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身份之在職勞工。 (2) 具生技醫藥產業之基礎概念或有相關興趣者。 <p>【作業程序】</p> <p>網路報名完成序號為錄取順序，符合者依序錄訓，但經通知未於 5 日內繳交相關資料者，視為放棄，依序遞補。</p>
招訓人數	40 人
報名起迄日期	109 年 09 月 14 日至 109 年 10 月 09 日
預定上課時間	109 年 10 月 17 日（星期六）至 109 年 11 月 21 日（星期六） 每週六 09:30-16:30 上課，共計 36 小時
授課師資	<p>黃峙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羅氏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全國業務副處長 ● 台灣諾華股份有限公司特別產品事業部行銷經理 <p>陳銀山</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成信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 合源醫藥實業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p>鄭傳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立擎實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 台灣邁蘭有限公司總經理 <p>蘇韋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台灣田邊製藥業務效益部經理 <p>王勇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立擎實業行銷經理 ● 台灣藥品行銷管理協會人力資源訓發展與訓練執委會主委
費用	<p>原參訓費用\$3810 元，一般身份學員自行負擔 20% 訓練費用計\$762 元</p> <p>特定身分者檢附相關證明文件，經分署核定，得免繳訓練費用</p>
退費辦法	<p>(一) 學員如已繳費，且因個人因素（包含不符補助參訓資格）離退訓者，訓練單位應退還學員已繳之費用，並依下列情形辦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於開訓日前離退訓者，訓練單位最多得收取核定訓練費用之百分之五。 2. 已開訓但未逾訓練課程總時數三分之一者，訓練單位最多得收取核定訓練費用之百分之五十。 3. 於已逾訓練課程總時數三分之一時離退訓，訓練單位最多得收取核定訓練費用之全額。 4. 需匯款退費者，學員應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訓練單位應於一個月內將費用退還甲方。

	<p>(二) 訓練單位受理學員報名並收取費用後（以收據開立時間為準），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退還學員已繳之費用，不得收取任何費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故未開班 2. 未能如期開班。 3. 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致有學員不符參訓資格而離退訓者。 <p>(三) 訓練單位受理學員報名並收取訓練費用後（以收據開立時間為準）變更訓練時間、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離退訓者，訓練單位應於一個月內將已收取之費用全額退還學員，但最多得依學員已上課時數佔訓練課程總時數之比例收取核定訓練費用。以匯款退費者，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p> <p>(四) 學員有以下情事之一，訓練單位最多得收取核定訓練費用之全額並退還學員已繳之費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自己或他人以偽造文書或不實資料參加訓練。 2. 提供個人身分資料供他人參訓或代他人參訓。 3. 參訓期間實際到課情形與簽名內容不符、代他人或請他人代為簽名者。 4. 缺席時數逾訓練課程總時數五分之一。 5. 未填寫本計畫參訓學員意見調查表。 <p>(五) 訓練單位與學員另有約定退費及其他收費方式，如該約定較上述規定更有利於學員且不抵觸相關法令規定者，從其約定。</p> <p>(六) 除上述費用外，訓練單位不得以任何理由或名目向學員收取其他費用。</p>
<p>說明事項</p>	<p>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區域產業據點職業訓練計畫、產業人才投資方案及本班參訓學員須知等相關規定處理。</p>
<p>訓練單位 聯絡專線</p>	<p>聯絡人：柯昱慈 電話：02-3765-5865 傳真：02-2765-1142 電子郵件：bisda.team@gmail.com</p>
<p>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p>	<p>【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電話：0800-777888 https://www.wda.gov.tw 其他課程查詢：https://tims.etraining.gov.tw/timsonline/index.aspx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 電話：02-8995-6399 傳真：02-8995-6378 電子郵件：service2@wda.gov.tw 網址：https://tkyhkm.wda.gov.tw</p>

※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